

金牛区路灯改造项目施工/标段 补遗 01 号

致各潜在投标人：

招标人就“金牛区路灯改造项目施工/标段”发布补遗 01 号，本补遗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是对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，如果本补遗与招标文件发生矛盾时，以本补遗内容为准。

一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 1. 招标条件中“本标段行政监督部门为成都市金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”。修改为：“本标段行政监督部门为成都市金牛区综合行政执法局”。7. 行政监督部门单位名称：成都市金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，联系电话：028-87650565。修改为：“7. 行政监督部门单位名称：成都市金牛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，联系电话：028-87705643”。

二、本项目评审答疑记录单以本次上传的为准。

三、招标文件涉及以上内容均作相应调整，其余内容不变。

招标人：成都市金牛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代理机构：中锦军贤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

2026 年 8 月 26 日